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书书

部门 基本 信息	预算单位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绩效管理联络员	何梅芳		联系电话	2222818
	人员编制数	63		实有人数	93
	部门职能 职责概述	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及国家和省、市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并组织实施全县卫生健康政策、规划，组织实施国家、省卫生健康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县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起草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等。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4048.95	4048.95		0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4048.95	1063.75		2985.2	
	其中	三公经费预算（万元）			
	合计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3.5				3.5
	部 门 年 度 整 体 绩 效 支 出 目 标	1、全面推进“健康湘阴”建设；2、积极推动综合医改不断取得实效；3、提升基层医疗机构服务能力；4、做实公卫服务和疾病预防控制工作；5、坚决打赢健康扶贫攻坚战；6、促进人口均衡发展和健康老龄化。			

部 年 门 度 整 绩 体 效 支 指 出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95%，编制内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100%。	99%
		质量指标	对工程建设项目，严格把控好质量 关，项目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项目建设除不可抗力自然因素 外，严格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竣工， 不得无故延期或者拖延时间。	10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法》的要求，严格控制 财政支出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不能突破上 年；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之内，不 存在截留、滞留专项资金现象。	99%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抓好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以及物质文 明建设。	100%
		生态效益	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根据县环保 局指示，做好卫健系统区域环境卫 生整治工作，给人民群众营造一个 安全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	100%
		可持续影响	加强卫健系统作风建设和效能建 设，提高服务理念，提高行政效 率，建立作风、效能建设长效机 制，树立良好社会形象。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其 他 说 明 的 问 题	无			
财 政 审 核 部 门 意 见	同意申报，请严格按照绩效目标组织实施。 2024年01月17日			

老年村医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湘阴县老年村医生活困难补贴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县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2024.12	
	项目负责人	钟立新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刘怡德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一、补助对象：1、本县乡村医生岗位上连续工作5年及以上。2、2022年12月31日前离开乡村医生岗位，以后年新增人员为上年12月31日前离开乡村医生岗位。3、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离开村医岗位已年满60周岁，以后年新增人员为上年12月31日前已年满60周岁。4、持有有效的乡村医生证明文件或持有其他能证明其曾经从事乡村医生工作的证明材料。（2024年新增符合退出65岁以上乡村医生50人） 二、补助标准：1、连续工作5至8年的，每人每月120元。2、连续工作8年至12年的，每人每月150元。3、连续工作12年及以上的，每人每月180元。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关于做好老年乡村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湘政办发(2014)102号）和《关于进一步提高原中小小学民办教师代课教师老年乡村医生和乡镇（公社）老放映员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湘财社【2020】33号）文件规定作为立项依据。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59.38（万元）	107（万元）	
		县级资金	59.38（万元）	107（万元）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59.38（万元）	107（万元）	
		县级资金	59.38（万元）	107（万元）	

王献平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文件 2、实行项目责任人制度； 3、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老年村医困难补贴		2024. 1. 1		2024. 12. 3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对生活困难的老年乡村医生按照相应标准每月按时发放困难生活补助				
	本年度绩效目标	对生活困难的老年乡村医生按照相应标准每月按时发放困难生活补助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村医享受补助的人数		达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7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对象补助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保障老年村医维持基本生活。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切实减少老年村医对社会的不满情绪，政府在关注、关心、关怀老年村医群体。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行政村运行经费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行政村卫生室运行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县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2024.12		
	项目负责人	钟立新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刘怡德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一、资金来源：省级认定行政村卫生室在岗村医153人，财政补贴资金从行政村卫生室运行经费每年6000元/人中统筹使用，省、县按1:1比例分担，其中省级拨款45.9万元，县财政45.9万元+57个社区卫生室配套经费（每年6000元/人）共34.2万元，两项合计126万元统筹用于在岗乡村医生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二、补助标准：每个行政村（社区）卫生室按6000元/每年进行补助，缴费标准按人社局下发的缴费标准执行，45周岁以下在岗村医必须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45周岁-60周岁在岗村医可以选择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所补缴金额不低于每年2000元/人标准）缴费年限不足15年的，如人社部门允许个人进行一次性缴费补保，且满足领取养老金的基本条件，则补保程序需在 2020年底前完成，以后不再进行补保，财政按每年2000元/人标准逐年补助。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制定了《做好“方便群众就近就医 提升基层卫生服务水平”重点民生实事实施方案》湘卫基层发（2020）3号）和县卫健局、财政局关于《湘阴县行政村卫生室运行经费补助方案》（湘阴卫发（2020）76号）等文件要求作为立项依据。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80.1（万元）		80.1（万元）	
		县级资金	80.1（万元）		80.1（万元）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80.1（万元）	80.1（万元）		
		县级资金	80.1（万元）	80.1（万元）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湘阴县行政村卫生室运行经费补助方案》的通知 湘阴卫发（2020）76号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年度实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王献平

施工进度计划		行政村卫生室经费运行		2024. 1. 1		2024. 12. 3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对在岗乡村医生按照相应标准每年按时发放社会养老保险补助					
	本年度绩效目标	对在岗乡村医生按照相应标准每年按时发放社会养老保险补助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发放		210个行政村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不得无故拖延或者延期		每年发放1次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法》的要求，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数。		6000月/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预算安排控制好，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之内，不存在截留、滞留专项资金现象。		100%	
			社会效益	全面落实在岗村医社会养老保险补助发放工作，无截留、挪用现象，全部按时足额发放，资金监管到位。		1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保障在岗村医持续缴纳社会养老保险。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满意度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县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 1-2024. 12		
	项目负责人	钟立新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刘怡德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主要包括两部分，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建立电子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管理、强化“一老一小”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孕产妇保健管理、慢性病患者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管理、中医药保健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行动；2、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从2009年开始继续实施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疾病防控、国家免疫规划、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贫困白内障患者复明、农村改水改厕、消除燃煤型氟中毒危害等，新增15岁以下人群补种乙肝疫苗、农村妇女孕前和孕早期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农村妇女乳腺癌、宫颈癌检查、避孕节育、优生优育科普宣传、避孕方法咨询指导、发放避孕药具、实施避孕节育和恢复生育力手术、开展生育手术并发症及避孕药具不良反应等。3、2023年基本公卫补助年人均89元，2023基本公卫县级配套，58.39万人*89*0.3*0.4=630万元。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财政部、国家卫健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资金管理的指导意见》（财社〔2019〕113号、省财政厅、省卫计委《湖南省公共卫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6〕2号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673.84（万元）		616.2（万元）	
		县级资金	673.84（万元）		616.2（万元）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616.2（万元）		
				616.2（万元）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文件 2、实行项目责任人制度； 3、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024. 1. 1		2024. 12. 31	
	长期绩效目标	规范我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加快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				

王献平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度绩效目	促进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序开展，进一步提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	≥ 90%	
				指标2：适龄儿童国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0%	
				指标3：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 90%	
				指标4：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 90%	
				指标5：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 65%	
				指标6：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43733人	
				指标7：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5548人	
				指标8：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 60%	
				指标9：健康资料印刷种类	≥ 12种	
			质量指标	指标1：电子档案动态管理	≥ 80%	
				指标2：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 70%	
				指标3：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70%	
				指标4：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 90%	
				指标5：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616.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指标1：城乡居民公共卫生的服务差距	逐步缩小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指标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40%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湘阴县卫健局

单位负责人：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公立医院医改基本药物补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2.1-2022.12		
	项目负责人	钟立新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韦亚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2009年由国务院制定的《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指导意见》中，其中第五项内容是推进公立医院改革，主要是公立医院药品网上集中采购零利润销售，有效解决人民群众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我县于2015年正式实施，主要是针对县级五家公立医院药品执行零利润销售，有效降低医疗机构药品价格使人民群众看得起病。				
项目立项依据	湘阴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12次，2015年3月30日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200		199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200		199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200	199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制定了《湘阴县公立医院改革实施方案》、《湘阴县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医药价格调整方案》等文件。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县级公立医院药品零利润销售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长期绩效目标	改善群众“看病贵”问题。				

王献平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本年度绩效目标	杜绝大处方问题，有效减轻群众药品费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立医院药品补差	2项
			质量指标	零利润销售	达标
			时效指标	严格药品网上集中采购	100%
			成本指标	通过各医疗机构医院管理系统采集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年度内各医疗机构药品总额销售情况按比例计	100%
			社会效益	由财政部门审核药品补差金额，全部按时足额发	1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严格公立医院药品零利润销售，落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geq$ 90%	$\geq$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 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医药专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年1月-12月		
	项目负责人	钟立新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刘安东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积极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县, 加快中医重点专科建设、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				
	项目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办法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35	50		
		市级资金	2			
		省级资金	3			
		中央资金	30			
		县级资金		50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33	50		
		1				
		2				
		3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文件; 2. 实行项目责任人制度; 3.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年度实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争创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县		20240101	20241231			

王献平

施工进度计划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中医药的优势作用，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优质的中医药服务，全面推进我县中医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本年度绩效目标	围绕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目标，充分发挥中医药的特色优势和作用，抢抓国家加快发展中医药事业的重大机遇，不断提高我县中医药服务水平，更好地为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建设标准	7大项
			质量指标	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建设标准	达标
			时效指标	不得无故拖延或者延期	10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法》的要求，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预算安排控制好，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之内，不存在截留、滞留专项资金现象。	100%
			社会效益	全面推进我县中医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10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保障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保护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90%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负责人: 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卫生健康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6.1--2025.5.31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张志维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湖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第24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推动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和长期护理保险工作给予适当补助。			
项目立项依据	湘老龄办发【2016】10号中规定投保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全县农村“五保”、城市“三无”、重点优抚对象、城乡低保、失独老人65-80岁共有18923人, 按集合竞价金额计算, 保险金额28.2万元。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40.9		28.2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40.9		28.2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40.9	28.2	据实申报
		1	40.9	28.2	据实申报
		2			
		3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省、市文件及上级机构统一与保险公司达成方案, 我局与保险公司签订详细的意外伤害保险执行方案和赔付方案。			

王献平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2024.6.1	2025.5.3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购买意外保险，将更好的为全县五类弱势老年人提供服务与保障。			
	本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购买意外保险，减轻意外对全县五类弱势老年人因病致贫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8923人	100%
			质量指标	出险必赔	100%
			时效指标	2024.6.1--2025.5.31	100%
			成本指标	集合竞价金额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100%
			社会效益	好	100%
			生态效益	无	100%
			可持续影响	好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好	10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独保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保健配套经费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01—2024.12.31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系人	张杰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从领证之月起至子女十四周岁止，每月发给5至20元的独生子女保健费。夫妻双方均有工作单位的，由双方工作单位各负担一半；一方有工作单位，另一方没有工作单位的，由有工作单位一方的工作单位支付，夫妻双方均无工作单位的由户籍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支付，所需费用用由各级计划生育经费分担。现行发放标准为每年每人60元，省与县各负担50%的比例，2024年我县预计800人。具体计算方式60元/人/年*2（夫妻）=120元。					
项目立项依据	2016年3月30日湖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的决定》第五次修正 第二十二条：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夫妻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继续享受独生子女保健费。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10万元		10万元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5万元		5万元		
		中央资金					
		自有资金	5万元		5万元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5万元		5万元		上级文件配套要求测算
		1					
		2					
.....							

王献平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独生子女保健费		20240101	20241231
		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夫妻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继续享受独生子女保健费。			
	本年度绩效目标	在国家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一个子女期间，夫妻自愿终身只生育一个子女的，发给《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继续享受独生子女保健费。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家庭数量	800户
			质量指标	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限	按年度发放
			成本指标	每户发放标准	120元/户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增加独生子女家庭收入	120元/户
			社会效益	保障独生子女家庭享受该	10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性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	1. 2.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计划生育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 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01-2024.12.31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张杰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加强人口监测, 计划生育奖扶、特扶系统维护、三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 强化孕产妇、新生儿急救等。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湖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中规定, 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含人口监测工作经费、计划生育奖扶、特扶系统维护、三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经费、新生儿、孕妇急救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60万元	33万元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60万元	33万元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上级文件配套
		合计	60万元	33万元	
		1			
		2			
		3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计划生育工作经费		2024.01.01	2024.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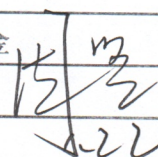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人口监测，计划生育奖扶、特扶系统维护，三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强化孕产妇、新生儿急救等。			
	本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人口监测，计划生育奖扶、特扶系统维护，三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强化孕产妇、新生儿急救等。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人口监测，三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强化孕产妇、新生儿急救等	60万
			质量指标	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限	按年度发放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按每人平均一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100%
			社会效益	好	100%
			生态效益	好	10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性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	10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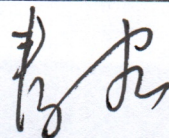
城镇父母奖励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 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县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2024.12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张杰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配套资金(含国有企业及困难单位)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完善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办法若干规定〉的通知》(湘政发【2014】27号)和《湖南省卫生计生委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湖南省国资委关于印发〈湖南省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制度政策解释及操作办法〉的通知》(湘人口发【2014】12号)为依据, 现行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80元, 省与县各负担50%的比例, 县级国有企业和困难单位(40万元)全部由县级负担, 2024年我县预计19000人, 两项合计908万元。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990万元	908万元	
		县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自有资金	990万元	908万元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990万元	908万元	上级文件配套要求测算
		县级资金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的通知》(财社[2018]22号)和湘财社(2018)31号。实行计划生育特扶家庭成员财政“一卡通”系统发放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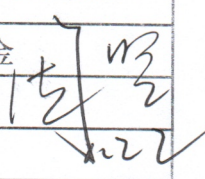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计生奖扶配套资金		2024.1.1	2024.12.3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规范我县计生奖扶项目管理。				
	本年度绩效目标	奖励全县城镇独生子女父母。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家庭成员对象人数。	≥190000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到位	按上级文件标准足额发放到位	
			时效指标	不得无故拖延或者延期。	10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法》的要求，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预算安排控制好，支出总额尽量控制在预算之内。	100%	
			社会效益	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财政资金发放工作，无截留、挪用现象，全部按时足额发放，资金监管到位。	100%	
			生态效益	好	100%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保障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金额按时发放。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90%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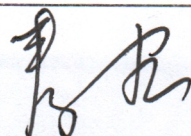
计生奖扶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 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计生奖扶配套资金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县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2024.12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张杰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是国家对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的一项基本的奖励制度, 奖励扶助的重点是按照国家及我省有关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性规定实行计划生育的农村独生子女和双女户夫妻。			
	项目立项依据	据《财政部、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投入机制意见》(财社[2016]1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完善计划生育投入机制的实施意见》(湘财社[2016]13号)规定, 现行农村奖扶标准, 每人每年960元标准, 中央按照60%安排资金, 省按照剩余部分40%承担70%补助经费外, 地方财政负担部分省直管县应负担比例为12%。2024年我县符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人员22000人, 预算资金为253.66万元。(据实核算)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960	2113.89	
		县级资金	115.2	253.66	
		省级资金	268.8	591.89	
		中央资金	576	1268.33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960	2113.89	按照负担比例测算
		县级资金	115.2	253.66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的通知》(财社[2018]22号)和湘财社(2018)31号。实行计划生育特扶家庭成员财政“一卡通”系统发放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计生奖扶配套资金		2024.1.1	2024.12.3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规范我县计生奖扶项目管理。				
	本年度绩效目标	奖励全县农村部分计生奖扶家庭。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特扶家庭成员对象人数	≥9000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到位	按上级文件标准足额发放到位	
			时效指标	不得无故拖延或者延期	10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法》的要求，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预算安排控制好，支出总额尽量控制在预算之内。	100%	
			社会效益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象财政资金发放工作，无截留、挪用现象，全部按时足额发放，资金监管到位。	100%	
			生态效益	好	100%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保障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金额按时发放。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90%	≥9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计生特扶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 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计生特扶配套资金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县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1-2024.12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张杰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立项依据	项目概况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是国家对计划生育特别家庭的一项基本的扶助制度,扶助的重点是按照国家及我省有关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性规定实行计划生育的独生子女死亡或伤残的夫妻。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财政部、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的通知》(财社[2018]22号)和湘财社(2018)31号规定,2024年我县预计符合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将达到900人,其中伤残355人,独生子女死亡545人,按照国家现行政策标准,伤残每人每年5520元、失独每人每年7080元(中央60%、省级28%、县级12%),另外省级提标每人每年600元(省级70%、县级30%)。2017年岳阳市人民政府【2017】19号文件和岳卫家庭发展科便函(2019)2号规定,自2022年七月起,女方年满49周岁的独生子女死亡家庭夫妻特别扶助金在国家、省规定的标准上提高至12600元/年,独生子女伤残在国家、省的标准上提高至8280元/年,2022年6月17日《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标准的通知》(湘财社(2022)12号),独生子女死亡对象提标140元/月,独生子女伤残对象提标110元/月,提高部分由县级承担(失独4920元每年、伤残2160元每年)另外对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每人5000元,预计2024年需30万元。具体算法:失独-国家标准部分7080元/人/年*12%=849.6元、省级提标部分:600元/人/年*30%=180元、县级提标4920元/人/年,失独县级承担:849.6+180+4920=5949.6元;伤残-家标准部分5520元/人/年*12%=662.4元、省级提标部分:600元/人/年*30%=180元、县级提标2160元/人/年,伤残县级承担:662.4+180+2160=3002.4元。545人(失独)*5949.6元=324.25万元、355人(伤残)*3002.4元=106.59万元。三项相加:324.25+106.59+30=460.84万元。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892.66	1010.65	
		省级资金	234.16	200.4	
		县级资金	350.88	460.84	
		中央资金	307.62	349.41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893	460.84	按照负担比例测算
		省级资金	234.16	200.4	
		中央资金	307.62	349.41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调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扶助标准的通知》（财社[2018]22号）和湘财社（2018）31号。实行计划生育特扶家庭成员财政“一卡通”系统发放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计生特扶配套资金		2024.1.1		2024.12.3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规范我县计生特扶项目管理。					
	本年度绩效目标	促进全县计生特扶家庭稳定。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特扶家庭成员对象人数		≥900人	
			质量指标	按标准发放到位		按上级文件标准足额发放到位	
			时效指标	不得无故拖延或者延期		10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法》的要求，严格控制财政支出数。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预算安排控制好，支出总额尽量控制在预算之内。		100%	
			社会效益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对象财政资金发放工作，无截留、挪用现象，全部按时足额发放，资金监管到位。		100%	
			生态效益	好		100%	
			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保障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金额按时发放。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90%		≥10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计生后遗症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手术后遗症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县卫健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4.01.01-2024.12.31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22228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张杰	联系电话	2222818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用于对四大计划生育免费手术及手术并发症人员的诊治支出。			
项目立项依据	计生发【2001】127号 国家计生委、财政部、卫生部、国家计委 关于落实向农村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免费提供避孕节育技术服务的通知 第二点：加大财政投入、做好财力保障。2022年6月17日《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高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标准的通知》（湘财社〔2022〕12号），各省、区、市计生委和财政部门要准确测算本省、区、市农村应免费提供的避孕、节育技术服务工作量及所需经费，合理规划各级财政应分担的经费比例额，并全额纳入各级财政预算，确保按《条例》规定将免费提供的避孕、节育技术和手术并发症人员诊治经费落到实处，二级并发症按每年每人5520元发放，三级并发症按每年每人3960元发放。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 计	50	50	
		县级资金	50	50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 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 计	50	50	
		后遗症补助	50	50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专项资金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文件 2、实行项目责任人制度； 3、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2024. 1. 1	2024. 12. 3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让手术并发症人员诊治经费落到实处。			
	本年度绩效目标	让手术并发症人员诊治经费落到实处。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助家庭数量	127人
			质量指标	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限	按年度发放
			成本指标	每户发放标准	3960元/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无	100%
			社会效益	好	100%
			环境效益	好	100%
			可持续影响	持续性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100%
其他说明的问题		无			
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单位负责人: 王献平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财政补贴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湘阴县卫生健康局	项目起止时间			
	项目负责人		周坚	联系电话			
	绩效管理联络员		夏为要	联系电话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 其中: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2. 行政事业类 ☐ 其中: 采购类 ☐ 修缮类 ☐ 奖励类 ☐ 3. 其他专项类 ☒				
	项目概况		我县共有县直医疗机构5家, 乡镇卫生院19家, 村乡卫室387家, 共计床位2598张, 预计全年产生医疗废物227吨。根据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的相关要求, 加强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 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 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				
	项目立项依据		岳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局、财政局、卫健委、发改委发岳环函〔2018〕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工作的通知》。全县应缴纳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费213.36万元, 县财政按50%标准应配套106.7万元。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106.7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106.7	106.7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费财政补贴	
		1					
		2					
		3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了湘阴县卫健系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2月1日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加强医疗废物集中处置，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维护良好的生态环境。				
	本年度绩效目标	所有医疗机构集中与岳阳方向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签定集中处置合同，及时处置医疗废物，建立完善医疗废水处置设备，通过第三方托管运营，保证达标排放。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废物	227吨	
			质量指标	集中处置到位	集中处置到位	
			时效指标	及时处置	及时处置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	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高	满意度高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2022年 9月 1日		